



郵政簡易
人壽保險

契約轉入通知暨確認單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借款戶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非借款戶

(請於內打√)

轉出日期	原 經 辦 局		保單號碼	保險種類	保險金額	新 經 辦 局		借 款 金 額
	局名					局名		
	局號					局號		

1. 申請方式：臨櫃書面要保人因_____ (請填緣由)口頭通知。郵局代填人：_____

2. 附件：要保書副本(92.12.25日以前成立之契約)保險單借款約定書 件 還款通知書 件
滿期轉帳申請書 (函附件)

3. 本人瞭解「郵政壽險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書(保全業務用)」相關內容(可洽各地郵局索取或於本公司網站下載【<http://www.post.gov.tw>】)。

4. 是否變更郵遞區號/地址/電話：是 否 新電話：_____

新地址：□□□-□□ □ 縣 鄉鎮 村里 路 段 巷 弄 號 樓
市 市區 鄰 街

此致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

要保人簽名：_____

印 證 欄		儲匯壽險專用章 新經辦局 主管：_____

3661 保管期限：交易翌年年初起算6年

說明事項：

1. 本聯由轉出局連同附件寄新經辦局，新經辦局辦理轉入手續並確認轉入附件齊全後，由轉入局存查。
2. 若契約已滿期或已辦理理賠作業，可由滿期/身故受益人申請轉移。